

上海市财政局

2025 年上海市政府再融资一般债券（七期）和 再融资专项债券（七期）信息披露文件

一、债券概况

（一）基本情况

2025 年上海市政府再融资一般债券（七期）和再融资专项债券（七期）计划发行总额 155 亿元，品种为记账式固定利率附息债券，全部为再融资债券。债券期限为 10 年，债券利息按半年支付，发行后可按规定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和证券交易所债券市场上市流通。

表 1 债券概况

债券名称	发行规模 (亿元)	债券期限	还本付息方式
2025 年上海市政府再融资一般债券（七期）	114	10 年	利息按半年支付， 到期一次还本
2025 年上海市政府再融资专项债券（七期）	41	10 年	利息按半年支付， 到期一次还本

（二）发行方式

2025 年上海市政府再融资一般债券（七期）和再融资专项债券（七期）通过招标方式发行。上海市财政局于招标日通过财政部上海证券交易所政府债券发行系统组织招投标工作，参与投标机构为 2024-2026 年上海市政府债券承销团成员。招标发行具体安排详见《关于印发〈上海市政府债券招标发行兑付办法〉的通知》（沪财库〔2021〕17 号）、《关于印发〈上海市政府债券招标发行规则〉的通知》（沪财库〔2021〕18 号）和《关于发行 2025 年上海市政府再融资一般债券（七期）和再融资专项债券（七期）有关事宜的通知》（沪财库〔2025〕41 号）。

（三）募集资金投向说明

发行地方政府再融资债券偿还存量债务。

二、信用评级情况

经上海市财政局委托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综合评定，2025 年上海市政府再融资一般债券（七期）和再融资专项债券（七期）信用级别均为 AAA 级。在债券存续期内，上海市财政局将委托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每年开展一次跟踪评级。

三、中长期经济规划情况

上海市结合区域经济发展和本市实际情况，根据《中共中央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的建议》和《中共上海市委关于制定上海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的建议》等要

求，制定了《上海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本市将统筹推进经济建设、政治建设、文化建设、社会建设、生态文明建设的总体布局，协调推进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全面深化改革、全面依法治国、全面从严治党战略布局，坚定不移贯彻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的新发展理念，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面向全球、面向未来，对标国际最高标准、最好水平，勇于挑最重的担子、啃最硬的骨头，以推动高质量发展、创造高品质生活、实现高效能治理为目标导向，以推进浦东高水平改革开放和三项新的重大任务为战略牵引，以强化“四大功能”、深化“五个中心”建设、推动城市数字化转型、提升城市能级和核心竞争力为主攻方向，以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扩大高水平开放为根本动力，统筹发展和安全，加快形成国内大循环的中心节点、国内国际双循环的战略链接，加快推进城市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加快建设具有世界影响力社会主义现代化国际大都市，为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作出新的更大贡献。

“十四五”时期，上海经济社会发展主要目标是：到 2025 年，贯彻落实国家重大战略任务取得显著成果，城市数字化转型取得重大进展，国际经济、金融、贸易、航运和科技创新中心核心功能迈上新台阶，人民城市建设迈出新步伐，谱写出新时代“城市，让生活更美好”的新篇章。

《上海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

五年远景目标纲要》的具体内容见附件 2，各专项规划的详细内容参见上海市人民政府网站、上海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网站。

四、上海市财政收支情况^①

(一) 一般公共预算收支

2023 年，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8312.5 亿元，加上中央财政税收返还和补助收入、地方政府一般债务收入等 3420 亿元，收入总量为 11732.5 亿元。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9638.5 亿元，加上上解中央财政支出、地方政府一般债务还本支出等 2094 亿元，支出总量为 11732.5 亿元。

2024 年，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8374.2 亿元，加上中央财政税收返还和补助收入、地方政府一般债务收入等 2952.3 亿元，收入总量为 11326.5 亿元。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9874.8 亿元，加上上解中央财政支出、地方政府一般债务还本支出等 1451.7 亿元，支出总量为 11326.5 亿元。

2025 年，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算 8540 亿元，加上中央财政税收返还和补助、地方政府一般债务收入等 2343.2 亿元，收入总量为 10883.2 亿元。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调整预算 10101 亿元，加上上解中央财政支出、地方政府一般债务还本支出等 782.2 亿元，支出总量为 10883.2 亿元。

(二) 政府性基金收支

2023 年，全市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3466.7 亿元，加上动用

^①财政收支情况中，2023 年、2024 年数据为决算口径，2025 年数据来源于《关于上海市 2024 年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5 年预算草案的报告》和《关于提请审议上海市 2025 年政府债券额度分配及市级预算调整方案（草案）的议案》。

上年结转收入、地方政府专项债务收入等 1023.7 亿元，收入总量为 4490.4 亿元。全市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2997.7 亿元，加上地方政府专项债务还本支出、调出资金等 1492.7 亿元，支出总量为 4490.4 亿元。

2024 年，全市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3202.8 亿元，加上动用上年结转收入、地方政府专项债务收入等 1353.4 亿元，收入总量为 4556.2 亿元。全市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2881.1 亿元，加上地方政府专项债务还本支出、调出资金等 1675.1 亿元，支出总量为 4556.2 亿元。

2025 年，全市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预算 3090.5 亿元，加上动用上年结转收入、地方政府专项债务收入等 1881.9 亿元，收入总量为 4972.4 亿元。全市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调整预算 4249.4 亿元，加上地方政府专项债务还本支出等 723 亿元，支出总量为 4972.4 亿元。

（三）国有资本经营收支

2023 年，全市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147.5 亿元，加上上年结转收入等 62.2 亿元，收入总量为 209.7 亿元。全市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119.4 亿元，加上调出资金等 90.3 亿元，支出总量为 209.7 亿元。

2024 年，全市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147.8 亿元，加上上年结转收入等 41.7 亿元，收入总量为 189.5 亿元。全市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107.9 亿元，加上调出资金等 81.6 亿元，支出总量为

189.5 亿元。

2025 年，全市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预算 104.1 亿元，加上上年结转收入 35.2 亿元、中央转移支付收入 0.9 亿元，收入总量为 140.2 亿元。全市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 100.9 亿元，加上调出资金 39.3 亿元，支出总量为 140.2 亿元。

（四）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支

2023 年，全市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3196.5 亿元，全市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支出 2757.4 亿元。

2024 年，全市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2976 亿元，全市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支出 2589.9 亿元。

2025 年，全市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预算 2800 亿元，全市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支出调整预算 3760.6 亿元。

五、上海市市级财政收支情况

（一）一般公共预算收支

2023 年，市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3853.7 亿元，加上中央财政税收返还和补助收入、地方政府一般债务收入等 2533.1 亿元，收入总量为 6386.8 亿元。市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3318.8 亿元，加上上解中央财政支出、市对区税收返还和转移支付等 3068 亿元，支出总量为 6386.8 亿元。

2024 年，市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3855.9 亿元，加上中央财政税收返还和补助收入、地方政府一般债务收入等 2235.5 亿元，收入总量为 6091.4 亿元。市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3602.2 亿元，

加上上解中央财政支出、市对区税收返还和转移支付等 2489.2 亿元，支出总量为 6091.4 亿元。

2025 年，市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算 3895 亿元，加上中央财政税收返还和补助、地方政府一般债务收入等 2249 亿元，收入总量为 6144 亿元。市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调整预算 3592 亿元，加上市对区税收返还和转移支付、上解中央财政支出等 2552 亿元，支出总量为 6144 亿元。

（二）政府性基金收支

2023 年，市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872.1 亿元，加上动用上年结转收入、地方政府专项债务收入等 746.6 亿元，收入总量为 1618.7 亿元。市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717.5 亿元，加上市对区转移支付支出、地方政府专项债务转贷支出等 901.2 亿元，支出总量为 1618.7 亿元。

2024 年，市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724.1 亿元，加上动用上年结转收入、地方政府专项债务收入等 958.7 亿元，收入总量为 1682.8 亿元。市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643.9 亿元，加上市对区转移支付支出、地方政府专项债务还本支出等 1038.9 亿元，支出总量为 1682.8 亿元。

2025 年，市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预算 784 亿元，加上地方政府专项债务收入、动用上年结转收入等 1542.3 亿元，收入总量为 2326.3 亿元。市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调整预算 1254.8 亿元，加上市对区转移支付支出、地方政府专项债务还本支出等

1071.5 亿元，支出总量为 2326.3 亿元。

（三）国有资本经营收支

2023 年，市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105.2 亿元，加上上年结转收入等 50.5 亿元，收入总量为 155.7 亿元。市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89.1 亿元，加上调出资金等 66.6 亿元，支出总量为 155.7 亿元。

2024 年，市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106.6 亿元，加上上年结转收入等 29.8 亿元，收入总量为 136.4 亿元。市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78.2 亿元，加上调出资金、结转下年支出等 58.2 亿元，支出总量为 136.4 亿元。

2025 年，市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预算 64.7 亿元，加上上年结转收入 23.7 亿元、中央转移支付收入 0.9 亿元，收入总量为 89.3 亿元。市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 62 亿元，加上调出资金等 26.4 亿元、中央转移支付支出 0.9 亿元，支出总量为 89.3 亿元。

（四）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支

2023 年，市级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774.4 亿元，市级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支出 638.7 亿元。

2024 年，市级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630 亿元，市级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支出 503.3 亿元。

2025 年，市级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预算 690 亿元，市级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支出调整预算 967.2 亿元。

六、地方政府债务状况

(一) 全市债务情况

截至 2022 年底，上海市政府负有偿还责任的债务余额 8538.6 亿元。截至 2023 年底，上海市政府负有偿还责任的债务余额 8832.3 亿元。截至 2024 年底，上海市政府负有偿还责任的债务余额 9090.9 亿元（一般债务余额 3946.8 亿元，专项债务余额 5144.1 亿元）。

2022 年，经国务院同意，财政部核定上海市地方政府债务限额为 11303.1 亿元。2023 年核定上海市地方政府债务限额为 9906.2 亿元。2024 年核定上海市地方政府债务限额为 10295.2 亿元（一般债务限额 4258.2 亿元，专项债务限额 6037 亿元）。

从资金来源来看，截至 2024 年底，地方政府债券余额 9089.9 亿元，占 99.99%；非政府债券形式存量政府债务余额 1 亿元，占 0.01%。

从资金投向来看，主要用于市政建设、土地收储、保障性住房、交通运输设施建设等基础性、公益性项目支出，较好地保障了地方经济社会发展的需要，推动了民生改善和社会事业发展，并且形成了大量优质资产。

从未来偿债情况看，本市政府债务 2025 年到期 1084.7 亿元，占 11.9%；2026 年到期 1028.2 亿元，占 11.3%；2027 年到期 782.3 亿元，占 8.6%；2028 年及以后年度到期 6195.7 亿元，占 68.2%。

(二) 市级债务情况

截至 2022 年底，市级政府负有偿还责任的债务余额 2519.1 亿元。截至 2023 年底，市级政府负有偿还责任的债务余额 2794.8 亿元。截至 2024 年底，市级政府负有偿还责任的债务余额 2905.5 亿元（一般债务余额 1006.4 亿元，专项债务余额 1899.1 亿元）。

2022 年，市级地方政府债务限额 3639.3 亿元。2023 年，市级地方政府债务限额 3159.8 亿元。2024 年，市级地方政府债务限额 3391.4 亿元（一般债务限额 1215.7 亿元，专项债务限额 2175.7 亿元）。

从资金来源来看，截至 2024 年底，地方政府债券余额 2905.5 亿元，占 100%。

从未来偿债情况看，市级政府债务 2025 年到期 299 亿元，占 10.3%；2026 年到期 324.6 亿元，占 11.2%；2027 年到期 293.5 亿元，占 10.1%；2028 年及以后年度到期 1988.4 元，占 68.4%。

（三）上海市加强债务管理、防范债务风险的政策措施

近年来，上海市高度重视政府债务管理工作，按照党中央、国务院部署要求，不断完善政府债务管理制度，管好用好地方政府债券，有效防范政府债务风险。

一是完善政府债务管理制度，严格政府债务管理。2014 年，市政府印发《关于进一步加强本市政府性债务管理的若干意见》（沪府〔2014〕44 号），从化解存量债务、规范举债融资、强化债务监管等方面对加强政府性债务管理提出具体要求。2021 年，市财政局印发《上海市地方政府专项债券项目资金绩效管理办法》，

法》(沪财绩〔2021〕27号),专项债券项目事前绩效评估与债券资金需求申报同步审核,实现新增专项债券项目事前绩效评估全覆盖。2022年,建立新增政府债券支出进度通报预警机制,推动加快新增政府债券支出使用进度,更好发挥对有效投资的带动作用。

二是用好政府债券政策工具,着力拉动有效投资。统筹高质量发展和高水平安全,综合考虑本市经济社会发展需要、财力水平、债务风险等因素,积极申报新增债券额度,充分发挥政府债券稳投资、扩内需、补短板作用。围绕国家重大战略和市委市政府确定的重大项目、重点领域安排政府债券资金,在防范好债务风险的前提下,优先保障“五个中心”建设、自贸试验区临港新片区、“两旧一村”改造、“五个新城”等领域项目建设。按照成熟一批、发行一批的原则,综合考虑债券市场利率走势、投资者偏好、国库现金水平等因素,合理把握发行节奏,科学制定发债计划,认真组织做好政府债券发行工作。

三是加强政府债务监管,有效防范政府债务风险。严格在政府债务限额内举借政府债务,坚持举债与财力相匹配,科学合理分配新增政府债务限额。建立政府债务风险预警机制,根据财政部测算评估结果,及时对本市债务高风险的地区进行预警、提示。出台《上海市地方政府性债务风险应急处置预案》(沪府办〔2017〕36号),明确应急组织机构、预警和预防机制、应急响应、后期处理和保障措施,有效防范处置政府债务风险。建立政府债务管

理情况报告制度，市政府每年专题向市人大常委会报告政府债务管理情况，推动更好依法规范举债、用债、管债。

- 附件：1、上海市经济、财政和债务有关数据；
2、上海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



附件 1

上海市经济、财政和债务有关数据

一、地方经济状况			
2022-2024 年经济基本状况			
	2022 年	2023 年	2024 年
地区生产总值（亿元）	44809.13	47218.66	53926.71
地区生产总值增速（%）	-0.1	5.0	5.0
第一产业（亿元）	99.94	96.09	99.7
第二产业（亿元）	11407.20	11612.97	11637.57
第三产业（亿元）	33301.99	35509.60	42189.44
产业结构			
第一产业（%）	0.2	0.2	0.2
第二产业（%）	25.5	24.6	21.6
第三产业（%）	74.3	75.2	78.2
固定资产投资增长速度（%）	-1.0	13.8	4.8
进出口总额（口亿元 √亿美元）	6272.40	5990.33	42680.87 亿元
出口额（口亿元 √亿美元）	2563.65	2471.24	18176.01 亿元
进口额（口亿元 √亿美元）	3708.75	3519.09	24504.85 亿元
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亿元）	16442.14	18515.50	17940.19
城镇（常住）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元）	84034	89477	93095
农村（常住）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元）	39729	42988	45644
居民消费价格指数（上年=100）	102.5	100.3	100
工业生产者出厂价格指数（上年=100）	102.6	99.7	98.4
工业生产者购进价格指数（上年=100）	104.9	98.9	99.7
金融机构各项存款余额（本外币）（亿元）	192293.06	204429.29	220114.6
金融机构各项贷款余额（本外币）（亿元）	103138.91	111766.72	122720.12

二、财政收支状况（亿元）						
(一) 近三年一般公共预算收支						
项目	年份		2023 年		2024 年	
	市级	全市	市级	全市	市级	全市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3853.7	8312.5	3855.9	8374.2	3895	8540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3318.8	9638.5	3602.2	9874.8	3592	10101
地方政府一般债券收入	521.2	521.2	648.8	648.8	695.1	695.1
地方政府一般债券还本支出	56.2	386.9	65	377.3	136.5	544.8
转移性收入	2011.9	2898.8	1586.7	2303.5	1553.9	1648.1
转移性支出	3011.8	1707.1	2424.2	981.4	2415.5	237.4
(二) 近三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						
政府性基金收入	872.1	3466.7	724.1	3202.8	784	3090.5
政府性基金支出	717.5	2997.7	643.9	2881.1	1254.8	4249.4
地方政府专项债券收入	598.4	598.4	705.2	705.2	1418	1418
地方政府专项债券还本支出	53	438.9	160	717.9	162.5	539
(三) 近三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						
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105.2	147.5	106.6	147.8	64.7	104.1
国有资本经营支出	89.1	119.4	78.2	107.9	62	100.9
三、地方政府债务状况（亿元）						
截至 2024 年底地方政府债务余额	9090.9					
2024 年地方政府债务限额	10295.2					

注：

- 1、地方经济状况根据 2024 年上海统计年鉴、上海市统计局网站统计数据信息发布栏目整理，详细情况参考上海市统计局网站相关栏目。
- 2、财政收支状况中 2023 年、2024 年数据为决算数，2025 年数据为预算数。